

第一章 兄長代拜堂

卯時的邦子剛過，承恩伯府已經忙碌了多時。

今日本是伯府長女沈椿和國公府嫡子謝鈺的大婚之喜，奈何昨夜狂風驟雨，將佈置好的紅燈彩綢打得疏落委頓，哪怕管事和下人奔忙搶救了一夜，仍是透出幾分潦草頹態。

伯府的管事匆匆行至內堂，對堂內女眷道：「諸位夫人，謝家那邊方才派人傳話……謝三爺無法前來迎親了。」

大婚當日，新郎卻不能親至，這是何等掃臉，女眷們齊齊倒吸了口氣。

承恩伯夫人萬氏站起身，「怎麼回事？伯爺怎麼說？」

管事面露苦色，「昭華公主在城郊國寺遇刺，聖上震怒，勒令謝三爺徹查，謝三爺身為京兆尹，這會兒……這會兒已經去查案了。伯爺說，既然聖上有吩咐，那自然是公事要緊。」

公主遇刺是大事，但長安城裡能辦案的又不止謝鈺一個，他會在大婚當日撂下新娘去查案，致使沈家和沈椿顏面有失，可見的確是沒把沈椿放在心上，這種高傲不屑他甚至懶得遮掩。

萬氏神色不明，又問：「那謝府打算讓誰來迎親？」

管事道：「謝三爺的長兄謝無忌，等到吉時，他會來替弟迎親。」

說起這個名字，內堂諸人均神色古怪。

萬氏點了點頭，示意管事先回去。

不知是誰先第一個開的口，「謝家怕是對這門婚事有所不滿……唉，也難怪，謝家那樣的門第，從商周起便是第一等的世家，傳承千年不斷，底蘊有多深厚可想而知。」

百餘年前家國動亂，民不聊生，謝家前後扶持過三任帝王登基，時人暗稱朝裡有兩位天子，宮裡那位是明天子，謝家則是夜天子。

便是如今，謝家依然是翻手為雲覆手為雨，隨時能左右朝政，沈家不過這輩才發跡，論及底蘊遠遠無法和謝家相較。

「謝家已是人才輩出了，大到王侯將相，小到奇巧工匠，謝鈺更是這百年來最出眾的人物，十五歲時就敢單槍匹馬去往突厥，又是遊說又是分化，不過半月便解了突厥之困，救下邊關數十萬百姓，為咱們掙得了喘息之機，這世上再沒有這樣厲害的人物了！」

「不光才幹出眾，謝鈺自小就是出了名的俊逸無雙，宮中還賜號『長安第一玉郎』，詩書六藝無有不精，為人又素喜潔，是個吸風飲露的神仙人物，聽說他就連公主都瞧不上，咱們阿椿……」

「哥哥說第一次見阿椿的時候，她騎在老大一隻黑豬身上，提著刀要殺豬拔毛，問她姓甚名誰，她只說不識字，還叫人買豬……這怎麼配得上啊！」

大家想想風馬牛不相及的兩個人，齊齊歎了口氣。

忽有人又歎了聲，「要是今日出嫁的是咱們信芳就好了，本來就是她和謝三郎在議親的……」

這話一出，堂內再次靜了下來，一時間只能聽到屋外的瀟瀟風雨，眾人情不自禁地將眼神轉向萬氏。

是的，這樁親事本來是萬氏親女兒沈信芳的。

十七年前，承恩伯外放當差，一次兵禍讓承恩伯夫人慘死，在襁褓中尚不滿一個月的女兒也丟失，承恩伯苦尋不得，悲慟半年才逐漸走出陰影。

萬氏作為先夫人的從妹，經常來承恩伯府走動，承恩伯便順理成章地娶她為續弦，又生下了一女二子，女兒便是沈信芳。

沈信芳自幼便才名在外，今年更是在長公主舉辦的詩會上拔得頭籌，得了個「長安第一才女」的美名，這才有了和謝家議婚的資格，聽說謝鈺都對她的詩作讚不絕口，甚至因詩生情，兩人稱得上天造地設的一對。

本來兩家的婚事正在不急不慌地商議著，沒想到剛被認回來的沈椿第一次參加宮宴便不慎落水，衣衫不整爬上岸的時候正好被謝鈺瞧見，皇上當場指婚兩人，甚至還直接定下了吉日，誰也推托不得。

萬氏對於沈椿的出現沒有半分排斥，也教導沈信芳要禮讓、敬重長姊，可以說已經是仁至義盡了，偏偏沈椿頑劣淘氣，待萬氏不恭不順，還時不時向承恩伯說萬氏的壞話，處處找碴挑刺，到底是鄉野長大的，真是不堪！

萬氏笑著搖了搖頭，十分豁達，「說來說去還是信芳和謝三郎沒緣分，也是阿椿這孩子有福氣，她和謝三郎能成，也是家裡的大喜事。」

旁人不免感歎，「妳這繼母當的，就是親娘也不過如此了。」

萬氏笑了笑，「行了，吉時快到了，我去看一看阿椿。」

她扶著丫鬟的手走進櫳芳居時，沈椿已經穿好後繁複的嫁衣，正被嬪嬪攬扶著坐到妝檯前。

時下以白為貴，故而長安貴人爭先恐後地敷粉塗脂，生怕被人取笑了去，沈椿長於鄉間，不光肌膚透著康健的蜜色，就連掌心和手指都覆了層繭子，肌膚也有些粗糙，一看便知底細。

她的身材也不是時下流行的弱柳扶風之姿，約莫是在鄉下常幹活的緣故，她身形飽滿緊致，雙腿修長勻稱，肌膚像是澆了勺蜜糖，光滑膩人。

沈椿相貌極好，眉眼是撿著先夫人和承恩伯的優點長的，濃眉大眼，神采飛揚，五官穠豔明麗，只是搭配她的飽滿身量，行止間透著幾分渾然天成的媚態和野性，處處與女子標榜的婦容婦德相悖。

萬氏目光在她臉上停頓了會兒，忽微微一歎，「真像，和我那長姊生得真是一模一樣。」

她抬高手想要撫一撫沈椿的臉，偏沈椿一見到她竟像受驚的小動物似的，下意識躲開了她的手，驚懼警惕中帶著幾分抗拒。

萬氏頓了頓，若無其事地收回手，作勢扶了扶鬢邊釵環，溫柔笑笑，「快些梳洗打扮吧，迎親的人快要來了。對了，謝三郎因公不能來迎親，是他兄長前來代迎。」

沈椿在她面前便似個悶葫蘆，悶頭不說話，直到聽說謝鈺不來，她睫毛才輕輕動了動，眼神明顯黯淡了點。

過了約莫半個時辰，外面隱隱約約響起鼓樂唱詞之聲，婢女為沈椿戴上蓋頭，扶著她走到門口。

代迎親的隊伍已經到了，謝無忌瀟灑地翻身下馬，極放肆地打量了眼沈椿，語調輕慢，「怎麼擋得這麼嚴實？我還想替三郎瞧瞧弟妹長什麼樣呢。」

謝無忌行事一貫是肆無忌憚，承恩伯得罪不起謝家，只得乾笑幾聲含糊過去，又讓沈椿上前，和替弟迎親的謝無忌全了拜別之禮。

沈椿的臉一直被蓋頭蓋得嚴嚴實實，也瞧不清謝無忌是何相貌，只聽這人說話像個二流子，不禁噥了噥嘴。

出了伯府要上花轎的時候，腳下的小凳突然晃了晃，兩個婢女沒能扶住，她歪歪扭扭地踉蹌了幾步，姿勢實在不怎麼好看。

謝無忌嘆嗤一聲笑了出來，「跟隻大鵝似的。」

沈椿大怒，心裡過了一串髒話，虎著臉就要四肢並用地爬上去，謝無忌忽然良心發現，伸手將她輕輕一托，送上了花轎。

沈椿本以為到謝府就能見到謝鈺了，沒想到吉時謝鈺仍是未歸。

謝國公按捺不住了，「罷了，吉時不能錯過，讓無忌先替三郎行禮吧。」

於是乎，和她拜天地高堂的是謝無忌，牽著同心結將她送入洞房的還是謝無忌。

可惜她沒見這位替弟成親的好心人一眼，他就有事離去了。

沈椿坐在偌大的喜床上，龍鳳紅燭燒了小半，謝鈺仍是未歸，四周出奇安靜，她好像被所有人遺忘了一般。

喧鬧之聲漸漸止歇，賓客也盡數散了，沈椿坐得腰酸，不得不自己掀了蓋頭。

這時候已經是深夜，屋裡空無一人，自始至終也沒人跟她交代什麼。

為了這場婚禮，她三更天就被挖起來打扮，這會兒實在是睏得狠了，把值夜的婢女叫進來卸妝洗漱，又換上寢衣，昏昏沉沉地睡了過去。

迷迷糊糊地睡了半個時辰，她身上悶出了層薄汗，寢衣貼在身上很不舒服，鄉下人可沒有穿寢衣的規矩，她也穿不慣這種華貴的衣料。

哈欠連天地把寢衣和長褲拽下，她身上僅剩一件薄得遮不住什麼的肚兜，又胡亂扯過一床絲絹薄被蓋在身上，再次沉沉睡了過去。

此時的謝鈺一身官袍，剛剛踏出宮門。

隨從長樂一邊幫謝鈺罩上一件擋風的大氅，一邊憤憤不平，「三爺，您瞧瞧昭華公主多大能耐，自稱在國寺遇刺卻連確切的地點人數都說不清，一會兒說在寺裡，一會兒說在林間，要我說，她分明就是故意攬和您的婚禮！這是在愚弄您！」

謝鈺微微抬眼，「今日搜了慈恩寺，就不算白來。」

長樂一愣，繼而反應過來，轉怒為喜，「還是您棋高一著。」

三爺手中有椿大案，線索隱隱指向這座千年古剎，只是礙於慈恩寺是國寺，不好公然搜查，今日昭華公主這麼一鬧反倒成全了他，難怪三爺答應得這麼痛快，若非他自己願意，昭華公主也不可能留得住他。

謝鈺點到為止，見他開悟便不再多話。

說話間，一輛珠玉琳琅的馬車裏挾著濃豔香風停在了主僕二人身前，車簾撩起，露出其中衣著華麗，口若含丹的明媚少女，正是下午「遇刺」的昭華公主。

她朝著謝鈺嫣然一笑，邀他上車，「三郎，天色已晚，我送你回府吧。」

她故意挑謝鈺大婚當日用盡手段不讓他回府成親，又盛裝打扮深夜邀請他共乘一車，心思昭然若揭。

謝鈺脚下不動，目光淺淡地向她望去。

昭華公主被他一看就緊張，無暇分析他這眼神的意義，下意識地整理起衣裳鬢角。這可是謝鈺，他是天上月、瑤臺仙，每每出街必擲果盈車，無數貴女為他費盡心思，卻又都鎩羽而歸，連她堂堂昭華公主也是其中一員。

可就是這麼一位天上謫仙人竟落到不知道從哪個山溝子爬出來的村姑手裡，真是讓人意難平！

昭華公主本能地夾細了嗓音，「三郎，你這麼瞧我做什麼？」

謝鈺沉默了會兒，輕聲問：「公主叫我什麼？」

昭華公主愣了下，終於反應過來自己失了分寸，連忙改口，「是我冒失了，謝大人。大人上車吧，我送你……」

「公主。」謝鈺不疾不徐打斷她的話，「今日查案的卷宗我已交予陛下，陛下震怒，令公主即刻起在瓊華殿靜心修德，無事不得外出。」

昭華公主的臉綠了，謝鈺竟這般不給顏面，直接把她扯謊的事捅了上去，還讓她被父皇禁足！

正巧謝府馬車也行了過來，謝鈺好整以暇地一拱手，抬步上了馬車。

回到謝府，推開房門，他掃了眼衣架上掛著的未曾穿過的男子喜服，又看向屋裡新添的妝奩鏡臺，這才有幾分大婚的實感。

那麼他的那位新嫁娘在哪兒？

謝鈺看向房中的拔步床，床幔層疊放下，朦朧一線月光透過窗櫺，隱約可見繡被間躺著一個人影，他眼底閃過精光，向著床走過去，探手撩開床幔。

床上的女子沒有穿寢衣，只有一件赤色鴛鴦肚兜，胸口處繡著蓮枝，蓮芯綻開，引得人不由自主地瞧去。

起伏的圓，彎曲的線，挺巧的丘在朦朧的月光中一覽無遺，肌膚泛著水濛濛的一層蜜光，帶著鮮活的溫度，她身上還纏了條絲絹薄被——是他慣常蓋的那條。

這樣的場景，謝鈺並無應對經驗，他微微擰起眉，用往常做學問的考究態度仔細分析了一會兒，最後解開了自己的衣服，把她罩了個嚴嚴實實。

天才濛濛亮，沈椿再次被熱醒，稀裡糊塗地伸出手摸索，才發現身上不知道被哪個缺德的蓋了件衣服。

在張嘴罵人之前，她眼睛掃到了床邊已經燒乾淨的龍鳳燭，終於一點點回過味兒來——她成親了！

所以身上這件衣服該是她男人謝鈺的！

沈椿抱著衣服，兩隻腳丫子無聲地在半空中亂蹬。

她認識謝鈺是七年前的事了，那時候她去山裡採菌子換錢，無意中跌入了獵人挖的陷阱裡，小腿被捕獸夾夾傷，叫天天不應叫地地不靈，只能躺在原處等死。沒想到她命不該絕，有個俊美少年在大山裡迷了路，恰好路過此地救下了她，他不光把她從閻王殿拉了回來，還幫她上藥管她吃喝。

作為回報，沈椿給他指了路，他就背著她一路出了山，等到將要分別的時候，他笑咪咪地告訴她自己叫謝鈺。

沈椿以為兩人這輩子不會再見了，沒想到一晃幾年過去，她被伯府尋回，皇帝大老爺藉著她落水順勢給他們定了親。

她也是後來才知道沈信芳和謝鈺議婚的事，但兩家彼此相看的同時也在挑揀著其他人家，所以她並不覺得自己搶了誰的丈夫，要她說，這就是她和謝鈺的緣分。她居然嫁給了年少時最喜歡的人，她有機會報答他的恩情了！

她靠在床上咧嘴傻笑時，嬪嬪輕聲提醒，「夫人，三爺已經在廳堂準備用膳，按照規矩，新婚第二日您得下廚為夫婿準備早膳。」

沈椿愣了下，趕忙洗漱更衣往小廚房走去，煮好辣湯送去廳堂。

謝鈺跪坐在几案邊，提箸挾了塊醋芹入口，姿態優雅，幾可入畫。

他穿了身銀灰松鶴紋的氅衣，衣裳寬大，個兒矮的人穿起來不是沒身形就是沒個子，他卻全靠高挑身量撐起衣裳，硬是穿出一身薄雪孤刃的風骨。

這還是兩人訂親之後，沈椿第一次看清他的相貌，忍不住恍了神，眼珠子都不知道往哪兒放。

謝鈺小時候也好看，但絕對沒現在這般出塵脫俗，她可真是賺大發了！

沈椿吸吸快要流出來的口水，同手同腳地走過去，直直地在謝鈺旁邊坐下，兩人一下挨得極近，袍袂層疊交纏。

謝鈺捏著筷子的手頓了下，廣袖稍斂，讓兩人交纏的衣袂錯開，隔出一條涇渭分明的線。

身後伺候的長樂一驚，謝家規矩森嚴，除非丈夫允許，否則妻子是不可以同桌用膳的，何況為人妻者應當在一旁跪坐著服侍丈夫用膳，等到丈夫吃完之後才能進食。

三爺身分尊貴，性子又冷僻，一向是獨自用膳的，更無人敢這般靠近他的身，長樂嘴巴動了動，想要提醒，但主子沒開口他也不敢張嘴，只等著謝鈺發作。

短暫的停頓之後，謝鈺看向長樂，「再備一雙碗筷。」

說完之後，他目光終於落到了沈椿身上。

穠桃夭李，妍若春花，一雙眼睛尤其黑亮有神，透著蓬勃的生機和野性，和他曾見過的長安淑女迥異，就連身量都是飽滿圓潤的，她又是少見的蜜色肌膚，就像是一顆淋了糖酥的鮮潤櫻桃，在舌尖微微一吮便會融化似的，倒讓謝鈺想起昨晚那猝不及防的一幕。

但他只掃了一眼便收回視線，指尖輕敲几案，單刀直入，「在家從父，出嫁從夫這個道理妳當知曉，如今妳我既已成婚，妳自該遵循我的規矩，謝家的大小規矩

妳可以慢慢學，只是有一樣，不論妳是何性情，入謝家之後也當知安分守己。我不喜人糾纏生事，妳只管安於內宅，這點能做到嗎？」

他說話猶如在給下屬訓話，沈椿本來還期待他能認出自己，沒想到迎頭被潑了一盆冷水，更讓她有點小傷心的是，謝鈺已經完全不記得她了。

她愣愣地看著他，不知怎麼回答。

謝鈺見她不開口，屈指又叩了下几案，嗓音放沉，「嗯？」

沈椿舔了舔嘴巴，慢吞吞點頭，「……哦。」

短暫的失落後，她很快振作起來，都過去八九年了，謝鈺不認得她也正常，感情都是慢慢處出來的啦！

謝鈺瞧見她舔唇的動作，竭力忍下了制止的衝動。

用完早膳，兩人還得去拜見父母，沈椿跟著謝鈺出了堂屋，前往正院。

昨天幾乎下了一日的雨，廊下積水頗深，穿尋常鞋子只怕容易濕，很快有婢女拿著一大一小兩雙木屐，躬身放在兩人腳邊。

這木屐厚約兩寸，中間只有一根屐帶，以沈椿淺薄的見識一時根本沒認出這是什麼玩意，她正傻眼，那邊謝鈺已經從容套上了木屐，這般高的屐底，他落地時竟連一絲響聲也無，一派端莊優雅。

沈椿不敢耽擱，學著他的樣子把木屐套到腳上，匆匆跟在他身後。她第一次穿這麼折騰人的鞋，穿上之後兩條腿就跟才安上似的，路都不知道怎麼走了，屐底落地的聲音也跟打仗似的。

她走得踉踉蹌蹌，不得不低著頭看路，結果一個沒注意撞上了謝鈺的後背。

謝鈺原本儀態優雅，卻被撞得趔趄了下，身子也跟著斜了斜，他身形一頓，轉身抬手把她的身子扶正。

沈椿有點窘迫地絞著手，「我、我第一次穿這種鞋……」

他目光掃過沈椿腳上那雙木屐又很快收回視線，淡聲吩咐下人，「罷了，換一雙硬底牛皮鞋吧。」

第二章 被抓包不識字

正院是謝國公和長公主的居所，謝國公如今只掛了個國公的虛名，家中一應實權均已移交到謝鈺手裡，長公主是嫡出，也是先帝的皇子皇女中年紀最長的，當今陛下也得稱她一聲「長姊」。

兩人住的地方也是華美無比，院中奇花異草蔥郁，簷下八角風鈴長響，廊間充斥著陣陣妙音，一踏入說不出的身心舒暢。

順著抄手遊廊望過去，兩排僕婢垂手恭立，都是屏氣凝神，無半點聲息。

按理來說，新婦第二日應當認一認夫家所有親戚，但等沈椿走進正堂，卻只有謝國公和長公主二人端坐堂上，旁人連個人影也未瞧見。

沈椿留心看了眼，那位代弟迎親的好心人謝無忌居然也不在。

謝鈺問出了她心中疑惑，「大哥呢？」

不知為何，長公主似乎對「大哥」二字十分不以為然，頓了頓才冷淡道：「昨日他替你行完迎親禮便趕著去邊關當差了，這會兒怕是已經出了潼關。」

她又掃了眼沈椿，見她面有疑惑地四下張望，微微皺了下眉，不鹹不淡地開口解釋，「別看了，今日有旁的事，等過幾日我再帶你見過家中親眷。」

沈椿開小差被抓，不好意思地伸手抓了抓後腦杓，咧嘴笑了笑。

長公主實在見不得這副沒規矩的樣子，皺眉側過頭。

謝國公倒是脾氣挺好，見著沈椿也是臉上含笑，難得的是長公主除了面色冷淡些，居然也沒多說什麼。

沈椿按照之前學的規矩給兩人行禮敬茶，謝國公夫婦也照常給了賞賜。

成婚之前，萬氏耳提面命地告訴她這位長公主脾氣有多厲害，沈椿來拜見之前難免提心吊膽的，沒想到這麼痛快就過關了，她還沒回過味呢！

「三郎留一下，我有話和你說。」長公主說著取出一本薄薄的小冊，令婢女遞給沈椿，「這是家裡一些簡單的日常規矩，在見親眷之前，你須得先把這幾條日常規矩學會了，就在隔間看吧，等會兒給我背一遍。」

謝家的正經規矩足有四大本，她給沈椿的已經是基礎中的基礎，最起碼讓她這幾天在人前不至於失禮。

沈椿看著那本僅有三四頁的小冊，傻了。

她、她不識字啊！

筆墨紙硯皆是貴重之物，她當初住的不過小小村鎮，放眼望去都不一定能找出幾個認識字的，誰會特意教一個孤女識字？

承恩伯府接她回來的時候就知道她不識字，奈何本朝文風昌盛，就連尋常官宦家的三等丫鬟都能識文斷字，更何況是伯府的嫡出女兒，承恩伯為了家裡顏面，便對外宣稱她雖在邊關小鎮長大，但也知書識禮。

本來伯府想讓她在家中慢慢讀書認字，沒想到陰錯陽差和謝鈺有了婚約，只有短短半個月的時間，她又要學規矩又要讀書識字，便是怎麼學也學不盡，到現在也只勉強學了一本三字經和半本千字文。

出嫁之前家裡千叮嚀萬囑咐，讓她務必把這事瞞好，謝家絕對容不下一個大字不識的宗婦，一旦騙婚的事被發現，輕則和離，重則送進廟裡思過。

為了瞞天過海，家裡還特意給了她一個頗有才氣的丫鬟幫忙代筆，但謝家規矩大，來叩拜父母的時候不許下人跟著，誰想到就是這麼趕巧。

沈椿一直覺得這事不靠譜，可惜她在家裡說不上話，伯府把話都傳出去了，她只能抓緊時間認字，沒想到嫁來第二天就要露餡了！

沈椿站在原處，腦中嗡嗡作響，冷汗也出了一身。

長公主見她不動，輕輕挑起一邊細眉，極有氣勢地問：「怎麼？」

「沒、沒事，我這就去背。」沈椿有苦說不出，神色僵硬地往隔間走。

謝鈺眼風從她身上一掠而過，若有所思。

待沈椿一走，長公主直截了當地開口，「你可知道皇上為你指這椿婚事究竟是什麼意思？」

謝鈺神色淡然，眼底卻是淡淡嘲諷，「一是為了防止我擇與高門世家聯姻，二是為了羞辱我，羞辱謝家。」

皇上這手玩得頗損，你謝家不是一向自詡金尊玉貴，綿延千年的嗎？你謝鈺不是最心高氣傲，目下無塵的嗎？我偏偏就指個最土最俗的鄉下姑娘嫁進謝家！

「你知道便好，皇上和我並非一母同胞，一向不夠親厚，他又忌憚謝家多年……」長公主細長的手指輕揉額頭，冷哼了聲，「不光是朝裡，就是那些市井小民也敢來議論謝家，議論你……咱們什麼時候受過這等屈辱，如今你竟淪落為長安城的笑柄，真是可恨！」

她深吸口氣，「那些糟心事暫且不提，再說沈椿這個人，我這些日子隱隱聽到些風聞，她被找回承恩伯府之後非但不感激家裡，還常常不孝忤逆，頂撞悉心照料她的繼母，與家中襄助她的親眷也十分不睦，若傳言為真，謝家斷斷容不下這樣的輕狂人。」

皇上為了給謝氏添堵強行賜婚，長公主再不願意也只能認下這個兒媳，但沈椿這些日子常有不孝不敬的傳言在外，若這些傳言是真的，自己作為長輩絕不能容她，所以她才一見面就讓沈椿先去學規矩。

「咱們家最重規矩，尤以孝道為重，那丫頭和你不是一路人，硬湊在一起也過不下去，既是耽誤她，也更是耽誤你。」長公主素手向隔壁一指，「日後尋個合適的由頭，同她和離了吧？」

「大抵為人……先要身體端正，自冠巾，衣服，鞋襪……皆須愛護收拾，常令，常令……」沈椿捧著冊子坐在床邊，面目猙獰背得咬牙切齒。

長公主婆母犯不著故意為難她，冊子上也的確只是一些基礎規矩，字也不難辨認，她差不多能認得六成，剩下的連蒙帶猜尚能應付。

只是認得歸認得，理解起來就有些勉強了，更何況長公主還要求她短時間內背誦，難度更高……她不識字這事兒到底該怎麼瞞啊！

她捧著腦袋，「常令潔淨整齊，我先人常訓子弟云，云……云……」

「我先人常訓子弟云：男子有三緊，謂頭緊，腰緊，腳緊，此三者要緊束，不可寬慢，寬慢則身體放肆，不端嚴，為人所輕賤矣。」隨著這行雲流水的誦讀聲，謝鈺掀簾而入，神色平淡，「這是幼童啟蒙必學，並不難背。承恩伯府說你能識文斷字，也通曉詩書，難道你開蒙時沒背過這些嗎？」

沈椿支支吾吾，「我、我、我小時候背過，現在忘得差不多了。」

「也罷。」謝鈺輕輕頷首，修長手指掠過筆架，選中一枝適合女子用的細紫毫，「眼過千遍不若手過一遍，既然記不住，抄上一遍也就是了。」

沈椿現在還停留在認字階段，連握筆姿勢都不熟練，她心跳如擂鼓，眼神慌亂地看著謝鈺。

謝鈺橫筆，不動聲色地遞到她面前。

她硬著頭皮抓過毛筆，歪七扭八地寫下一個「大」字，卻因為運力不對，墨水量成一團。

謝鈺在一旁靜靜看著，雖一語不發卻氣勢極盛。

沈椿抵受不住撒謊帶來的巨大壓力，一把撂下筆，垂頭喪氣地說了實話，「我騙人了，其實我不認字，就連三字經都是剛學的。」

她既窘迫大字不識又謊話連篇的事被傾慕之人逮了個正著，又慌亂騙婚被發現之後的下場，「你會把我送進廟裡嗎？」

謝鈺低頭看了她片刻，神色泛著冷。

方才母親問他日後是否會同她和離的時候，他其實更傾向於不和離，因為這不合禮法，長公主說她不孝不悌的那些事到底只是捕風捉影，他並不欲做個拋棄妻子的無義之人，而且沈椿的人品和性情還有待考察，所以他並沒有把話說死。

沈椿出身鄉野，不通高門大戶的規矩，這些在他看來並不是很大的問題。謝家固然規矩大，卻也意味著不需要宗婦多麼機巧靈便，一切按照章程來就是了，死記硬背個三年五載總能學會，他也有耐心等妻子成為一個合格的助手。

但他可以忍受妻子的缺點，並不意味著承恩伯府和沈椿可以欺瞞愚弄他，要知道便是昭華公主也因為假遇刺一事被他整飭得禁足了三個月，沈家膽子倒是不小。那日沈椿落水，他信手把人撈上來，皇上問承恩伯沈椿性情如何，是否讀書習字，承恩伯可是當著皇上的面說她知書達禮，天賦不在沈信芳之下，假以時日必能學有所成，可若當日承恩伯實話實說，皇上就算再想下謝家顏面也不會指個大字不識的女子給他，畢竟這樣做太明顯了。

指婚之後，謝家便按三書六禮走流程，謝鈺親寫了求婚書讓媒人送來沈家，沈椿也回了一封應答帖子，他記得上頭的字跡清麗娟秀，對仗工整，想來也是找人代筆。

好一個沈家，好一個沈椿。

謝鈺一語不發，神色卻極冷，已然動了真怒。

屋內一時靜默下來，只有紗窗被風吹過的沙沙聲刺撓著耳朵。

沈椿做了虧心事，心撲通撲通跳得厲害，低著頭等他發落。

輕輕的叩門聲忽的傳來，長公主身邊服侍的女官在外詢問，「三爺，長公主讓夫人去堂前把方才的家規背誦一遍。」

沈椿心都涼了，長公主的厲害脾氣她早就聽說過不止一回，謝鈺一旦把她不識字的事告知長公主，長公主估計當場就要謝鈺把她給休了……他們會不會直接把她浸豬籠？

謝鈺冷冷掃了她一眼，「我來查驗便是，不勞母親費神了。」

女官在外遲疑了下，到底沒敢說什麼，應了聲「是」便退下了。

沈椿不知道為什麼他會幫自己圓場，這時候她大氣也不敢出，兩隻手緊緊捏著衣角，悄悄抬眼看他。

良久，謝鈺終於開口，再說話時儼然是一副審犯人的口吻，「對外宣稱自己識文斷字，是妳提出的還是沈家？」

「是我爹娘……他們說長安城裡的丫鬟都識字，我身為沈家嫡長女卻大字不識，家裡丟不起這個人，後面皇帝老爺把我指婚給你，他們為了我能順利嫁進謝家，更加不敢走漏風聲……」沈椿小聲說著，肩膀一垮，「但是我也不好，我幫著他

們騙人了……你打算怎麼辦？」

聽她這般說，謝鈺面上的冷淡終於消融了些許，長睫低垂，承恩伯府是主犯，他自不會輕縱，但沈椿……

他思索一會兒，忽的提筆懸腕，寫了一篇格式極為標準的文章，哪怕沈椿不懂，也能感受到他寫出來的字極有風骨。

「這是……什麼？」

謝鈺徐徐收完最後一筆，波瀾不興地道：「和離書。」

沈椿一下白了臉，不可置信地看著他。

「我還未曾落款。」謝鈺面不改色地把和離書折好，「你我本是陰錯陽差才成婚的，日後若實在不能成為夫妻，大可在這份和離書上簽下名字，此後男婚女嫁，各不相干。當然，若你對我有何不滿也可在這封和離書上落款，一走了之，屆時我必不會阻攔。即便你我和離，我也會尋一宅子將你妥善安置，你若不再嫁，我便按月給你分例，負責你的生老病死，你若再嫁我也會出上一份嫁妝，令你在夫家有靠。」

作為被騙婚的一方，謝鈺這事處理得堪稱滴水不漏，任誰也挑不出錯來，但實際上，無論這件事他如何處理，他人都沒有反抗的權利，自始至終他都佔據主導地位。

沈椿從他的話裡挑不出半點毛病，更何況本來就是她有錯在先，只能垂頭悶悶地道：「我知道了。」

見她痛快答應，謝鈺輕嗯了聲，略緩了緩神色，「今日的事我會當沒有發生過，母親那裡我也會為你遮掩，你照常讀書識字便是。只是還有一事……之前承恩伯府對外宣稱你走失之後被縣城一戶秀才人家收養，所以略通詩文，既然你不識字，想必這段身世也是編造的了？」

沈椿點了點頭。

「既然如此，你被沈家找回來之前長於何地？這些年你都做了什麼？是什麼身分？有哪些經歷？」謝鈺一連問了幾個問題。

他無意窺探他人隱私，但現在他對枕邊人的瞭解可謂一片空白，謹慎如他斷不能讓這種隱患一直留存。

問完這些，他微抬眼，雙目定定地看向沈椿，就見她整個人像是繃緊的弓弦一樣，雙拳緊握，似乎很抗拒跟人說起過往。

她在被沈府找回來之前，有什麼不足為外人道的經歷嗎？

沈椿有些僵硬地別過頭，「我、我之前在村裡長大，做的都是殺豬種地的活兒，沒什麼好說的。」

作為京兆尹，謝鈺審問過不少犯人，對說謊或隱瞞時的身體表現很清楚，她說話的時候語氣自然，肢體卻有些僵硬，這說明她沒有撒謊，只是沒有說全。

謝鈺當然不會被這兩句話打發過去，他單手托腮，「然後呢？你總不可能一生下來就會殺豬種地，在你幹農活兒之前是哪家在養著你？你那時又姓甚名誰？」

沈椿沉默半晌，憋出一句，「我不想說。」

謝鈺愣了下，沈椿如果撒謊或者隱瞞，他總有法子能把話套出來，但沒想到她這麼實在的承認不想說，他反而不好追問。

他斂了斂神色，輕唔了聲，未置可否，明日便是回門，她不想說，他找沈家人問話也是一樣的。

他主動起身，「母親那裡我去回話，妳回去習字吧。」

謝鈺跟長公主說完話，回到前院開始處理公事。

長樂輕手輕腳地走進來，「您所料不差，慈恩寺裡果然藏汙納垢，是代王用來取樂的淫窩。代王是皇上最為倚重的親弟弟，想要什麼樣的美人沒有，非得去擄那良家女子，又藏於山間國寺用來淫樂，真是下作！多虧您及時出手，那些失蹤的女子才免於遭人禍害，現在已經安然送回原籍了。」

謝鈺翻過一頁書信，暫未接話。

長樂卻是個話多的，忽又興奮起來，「三爺，咱們是不是可以借此事扳倒代王，也好給皇上一個教訓！」

謝鈺抬眸，「你有實證？」

代王行事謹慎，那些女子不過平民出身，要是叫她們出來指證，能否一舉扳倒代王先不論，代王勢必會想法子滅她們的口，所以從一開始謝鈺就沒把希望寄託在那些女子身上，以免她們再次受害。

長樂一下啞了火。

謝鈺指尖夾著兩頁信紙湊到燭火邊，火苗舔拭而上，一路將信紙吞噬乾淨，他將灰燼輕輕從指尖彈開，「去查查陳侍郎一家。」

吏部的陳炳然的庶女是代王一位頗為得寵的側妃，暗地裡會幫代王做些陰私之事，因此很得代王看重。

長樂精神一振，迅速調出相關八卦，「我聽說陳侍郎新接了一位外室所出的私生子回家，極得他喜歡，連那外室母憑子貴被一併接進府，陳侍郎還要把這私生子記在陳夫人名下，陳夫人為此頗為不快，說不準這是個突破口！」

謝鈺輕嗯了聲，擺手讓長樂去辦。

他大婚本有五日婚假，不過就算待在家中他也是半刻都沒閒著，等處理完這些瑣事已經是深夜了。

剛踏入寢房，他驀地想起一事——昨天他因公晚歸，兩人未能同床，今晚……是否要同床？

他對新婚妻子並不瞭解，更不知她性情品行如何，日後若真要和離，現在和她同床難保以後後患無窮……

謝鈺微微擰了下眉。

第三章 回門遭添堵

沈椿回房之後，內心又是懊惱又是忐忑，在心上人面前丟這麼大的臉就不說了，頭頂還有一封和離書壓著，早知道謝鈺不介意她不識字，她一開始就應該說實話

的，撒謊真是要不得！

她心裡記掛著那張和離書，勉強學了半天字，直到入夜謝鈺還沒回來，春嬤嬤便先來服侍她洗漱。

沐浴的時候，春嬤嬤著意又往她身上澆了瓢牛乳，沉聲提點，「夫人，昨日三爺晚歸，你們不曾圓房，今日又鬧了場不快，這樣下去日後只會越來越疏遠，還是早點做一對真正的夫妻吧。」

這春嬤嬤是沈家伺候的老人，是大婚前夕承恩伯特地接來照料她的，為人很是穩重可靠。看眼下的情勢，指望沈椿主持中饋是沒可能了，只能寄希望於謝鈺能看上她這張漂亮臉蛋，早點圓房生子，這樣沈家多少也能跟著沾光。

沈椿已經連著半個月用牛乳泡澡，她現在聞自己都是一股奶乎乎的味道，感覺變成了一塊牛乳製成的點心，聞起來怪彆扭的。

她覺得春嬤嬤說話很不靠譜，咕噥著頂嘴，「圓不圓房也不由我說了算。」

「夫人別這麼一根筋，難道你們二人還要一直冷著不成？胳膊總是擰不過大腿的，您有那個本事降得住他嗎？既沒本事壓住他，便得跟他來軟的。」春嬤嬤服侍沈椿擦身子，很直白地道：「再正經的男人說到底也是下半身管著的，三爺再如何神仙人物總歸也是男人。夫人聽老奴的，床第之間別要那麼多臉面，等圓過房再撒個嬌哄一哄，把白天的事輕輕揭過，您也能和三爺好好地過日子。」

她邊說邊拿出一套特製的水紅寢衣，雖說襯得肌膚極亮，氣色頗佳，寢衣也用上好的真絲剪裁，卻極薄極透，根本遮掩不住什麼，穿在身上一眼就能瞧見內裡的亵衣亵褲，反而比直接袒露更為誘人。

春嬤嬤俯身在沈椿耳邊，囁嚅著說了好些讓男人把持不住的法子，沈椿聽得眼睛都瞪大了。

雖然她對春嬤嬤的歪理存疑，但也的確想跟謝鈺好好過日子，那可是她心心念念了九年的心上人，就算為了這個，她覺得自己也該努努力。

等春嬤嬤走了之後，沈椿靠在床上，捧著鏡子練習拋媚眼，學著村裡媒婆的風流樣，側著臉搔首弄姿擠眉弄眼。

大約風情也是需要天賦的，她在村裡見別的大姑娘小媳婦做這些姿態怎麼做怎麼好看，輪到她就跟一隻猴兒似的。

她十分氣餒，折騰到半夜還沒見謝鈺回來，睏得兩眼發直，又撐不住先睡過去了。半夢半醒間，身側床褥凹陷下去，似乎有個人躺到了她的旁邊，沈椿打了個激靈，意識到謝鈺就睡在自己旁邊，她猛地清醒過來，心怦怦跳得厲害。

謝鈺在她身旁躺著，一動不動。

春嬤嬤說讓她主動打破僵局，怎、怎麼主動來著？

沈椿腦袋空白了會兒，終於勉強想起一招，她試探著碰了碰他身側垂著的修長手掌，見他沒反應，她小指在他掌心勾了勾，指尖沿著他掌紋一路向上，甚至摸上了較敏感的指腹。

謝鈺還是沒反應，好像真的睡著了。

沈椿緊張地舔了舔嘴巴，鼓足勇氣一點點向他躼縮過去，可她還未靠近，一隻手

忽然按在了她的肩頭，輕輕鬆鬆把她重新按回枕頭上。

「改日吧。」謝鈺不急不緩地道，「我有些累了。」

他沒睡著，還已經看出來她要做什麼了！

沈椿臉上跟燒開了似的，立刻滾回原先的位置。

謝鈺明明沒睡著，卻對她的撩撥沒一點反應，擺明了對她沒意思……沈椿拉起被子，沮喪地蓋住腦袋。

周圍一時出奇的安靜。

過了不知多久，謝鈺忽的輕聲問了句，「妳是用牛奶浴身的？」

沈椿不知道他問這個是什麼意思，只胡亂點了點頭，「嬪嬪說我身上不夠白淨，要多用牛乳才能讓肌膚細膩。」

謝鈺沉默了一會兒，淡淡道：「若想使肌膚細膩，可以請太醫專門開藥浴方子。」

他的床上到處都是那股輕盈柔軟的乳香，一如他身畔躺著的少女，甜得膩人。

兩人就這麼涇渭分明地睡了一宿，沈椿留心聽著，謝鈺連翻個身或者咳嗽一聲都沒再有過，那定力簡直不似活人，她只能垂頭喪氣地獨自睡了。

天還沒亮，謝鈺就披衣出去練劍了。

長樂瞧他眼底有兩抹極淡的青影，吃驚道：「您昨夜沒睡好嗎？」

他家三爺一向自律，是個恨不能連如廁都計畫好時辰的主兒，今兒不光提早半個時辰醒來，就連面色都頗為倦怠，好像昨晚沒怎麼睡的樣子。

謝鈺頓了下，若無其事地拔出長劍，神色淡然，「我瞧你昨夜應是睡得不錯，既然有精神，那便來陪我練劍吧。」

長樂抖了下，他不過關心一句，三爺怎地就惱了？

早上沈椿剛起，春嬪嬪便進來服侍，邊替她更衣邊壓低聲音打聽，「夫人，昨夜您和三爺……」

沒等她說完話，沈椿搖了搖頭。

春嬪嬪歎了口氣，「今天是您的回門日，按理來說您應該和三爺一通去拜見伯爺和夫人，但您和三爺兩夜都不曾圓房，連熟悉都稱不上，萬一他不陪您回門，那您和伯府的顏面就沒處擋了。」

聽到夫人倆字，沈椿耷拉著腦袋不說話，正好這時候謝鈺練完劍走進來，隨口吩咐，「我們卯時末動身去承恩伯府，收拾得怎麼樣了？」

春嬪嬪得了他一句準話，終於歡天喜地起來，忙不迭下去準備了。

倒是沈椿，從早上起來就沒見說幾句話，明明回門是每個女子都該期盼的，但她卻神色慄慄，一副不情不願的樣子。

謝鈺掛好佩劍，若有所思地瞥了她一眼，「妳怎麼了？」

「沒、沒怎麼。」見她爹倒還罷了，沈椿是真的不想見到萬氏，只要想到這個人，她就止不住的焦慮和害怕。

她眼睛轉了兩下，忽然彎腰抱住肚子，哎呀了聲，「我、我可能吃壞肚子了，今

天回不了門了，要不你去吧。」

謝鈺不動聲色地問：「痛得很厲害嗎？」

見他似乎鬆動，沈椿心裡竊喜，一臉肯定地點了點頭。

謝鈺忽的抽出一張宣紙，提筆寫了幾行字。

沈椿好奇道：「妳在寫什麼啊？」

謝鈺從容道：「治腹痛的藥方，總不能讓妳一直疼著。」

沈椿嚇了一跳，「內容是什麼？」

「老鼠肝，蠍子尾，蜈蚣腿，蜚蠊碾碎後的汁液……」謝鈺神色溫和，「放心，我現在就讓人煎好，立時餵妳吃下。」

沈椿光聽這些名稱都快吐了，不敢再裝模作樣，一個鯉魚打挺蹦起來，忙伸胳膊蹬腿兒。「我已經好了！你的藥方特別靈，我聽完就好了……」

謝鈺一語不發地看著她，慢慢地揚了揚眉。

最後還是沈椿自己心虛，在他的注視下聲音越來越小，支支吾吾地道：「我……我不想回伯府。」

這事倒是耐人尋味，自來回門女婿推托不去倒是常見，女兒不願意回自己家的還真沒見過。

謝鈺不動聲色地問：「為何？」

沈椿張了張嘴，想說什麼，卻又不知道從何說起。

謝鈺想了想，「沈家對妳不好？」

沈椿搖了搖頭，她爹對她還成。

謝鈺不暗暗皺了皺眉頭，據他所知，承恩伯和萬氏對待這個找回來的女兒並無不妥之處，承恩伯為了補償她處處厚待，給她的嫁妝都比其他女兒豐厚許多，萬氏作為繼母亦是無可指摘之處，凡事以她為先，不管她心裡如何想的，作為繼母，能做到這個分兒上已經足夠。

謝鈺倒不認為萬氏真就是十全十美的好繼母，至少她面上做得沒什麼錯漏。

既然沈椿說不出個所以然來，他也並不想縱容，放沉語氣道：「回門頗為緊要，

既然無事，妳最好還是不要缺席。承恩伯夫婦總歸還是妳的父母，本朝重孝道，

只要他們沒有大錯，妳若冷待他們，別人指摘的只會是妳。」

那神情好像在說她任性肆意，還搬出了大道理，沈椿就沒法兒跟他理論，只能悶悶不樂地跟著他上了馬車。

承恩伯府門口，沈家上下都在外候著，烏泱泱站了二十多人，可見對謝鈺有多重視，不過沒瞧見沈信芳，約莫是避開了。

按照規矩，男女客是分開入席的，萬氏一看到沈椿就上前來要挽她的手，笑吟吟道：「總算來了，我和妳爹盼妳好久了，席面已經擺好了，都是妳愛吃的菜。」

沈椿本能地向後退了一步，下意識緊緊攥住謝鈺衣襟。

場面一時有些尷尬。

謝鈺輕輕擰眉，隨即錯開身把身後的妻子讓出來，「既然如此，便入席吧。」

沈椿神色驀地幽怨起來，轉頭看了他一眼才悶悶不樂地跟著萬氏走了。

謝鈺瞧她眼神，莫名升起一種將她親手推入虎穴的奇怪感覺，他捏了捏眉心，很快收斂思緒。

從始至終萬氏都言笑晏晏，好像方才的尷尬不存在一般。

進了花廳，萬氏上下打量了沈椿幾眼，看著她腕間的玉鐲，笑道：「這鐲子我當初在長公主身上見過，上品羊脂玉絞絲鐲，一大塊美玉只能雕出這麼兩只，是世上罕有的珍品，還是咱們阿椿有福氣。」

這鐲子是長公主賞的，春嬪提醒她得時時戴著，以示對長公主的恭順。

畢竟是皇家人，即便只是隨手賞的也是世間難尋的珍寶，承恩伯府沒有根基，靠著家裡出了個寵妃才得封伯爵，金銀雖然不缺，這樣的珍寶卻是沒有的，謝家手指縫裡隨便漏點都夠讓人眼紅。

萬氏話音剛落，立刻有七八雙眼睛盯了過來，七嘴八舌地開始議論。

「說來這福氣原本是信芳的，倒是讓阿椿這個後來的撿了大便宜。」

「這麼說來，這鐲子也該是信芳的，要不是她把這婚事讓給妳，妳哪有這樣的好日子？」

「便是這樣，這孩子還總不和嬸子親近，我都替嬸子不值。」

眾人越說越過分，竟開始指責起沈椿來。

沈椿低頭看著地磚不說話。

她剛被接回家時也是真心想要孝敬這個看起來溫柔善良的繼母兼姨母，但沒過幾日她就發現了不對勁。

她住的地方是萬氏安排的，也是伯府最大最寬敞的一處小院，但是這裡水草豐茂，夏熱冬冷，天熱的時候蚊蟲更是多，時常咬她一身。

照料她的下人是萬氏給她挑的，她每每做錯什麼事，他們不但不提醒，反而當著她的面放聲大笑，由著她在人前出醜，但她只要跟父親告狀，萬氏立馬溫柔道歉，連連自責，並重新安排另一撥人，卻只會更加過分。

做錯事受罰的時候，其他人的傷口看著厲害，回去歇半天就好了，她的傷口看著不顯，實際上卻疼到了骨頭縫兒裡，她夜裡睡不好覺，白天更沒精神學規矩學認字。

這些看著慈藹和善的親戚實際上聯合起來排擠她、孤立她，她有心想插話也會被刻意無視，倒逼得她在自己家裡成了個啞巴。

為著這些鈍刀子滾肉的折磨，她沒少去跟父親告狀，一開始父親還會幫她出頭，可次數一多也難免會嫌她不懂事，久而久之，她不孝不悌的名聲就傳出去了，她怎麼辯解也沒人信，就連她的夫君都不信她。

如今她們又來這套，沈椿索性閉緊嘴，一個字都不往外蹦，大家見她如此，議論了幾句倒也覺得沒趣，很快轉了話題。

二房的沈四娘眼睛直勾勾盯著沈椿的鐲子，十分不客氣地道：「沈椿，妳這雙鐲子能不能借我戴戴？我膚色白，戴白玉的肯定更好看。」

這是擠對沈椿膚色不夠白淨呢。

沈椿撇過頭不看她，「這世上膚色白的人多了去了，我難道要一人給一對鐲子嗎？」

沈四娘被譏諷的臉上有些掛不住，皮笑肉不笑地道：「我就是戴來玩一會兒，妳怎麼變得這樣小氣了？」

沈椿又不說話了。

沈四娘討了個沒趣，眼珠子亂轉了會兒，忽然起身退了出去。

等到大家閒話的差不多，萬氏才把沈椿叫進了內室，上下打量她幾眼，問：「聽說妳和謝鈺大婚三日未曾圓房，他還發現妳不識字的事了？」

沈椿跟她沒話說，隨意點了點頭。

萬氏微微笑了笑，「既然這樣，少不得我和妳父親幫妳想個法子了。」

她抬手拍了拍，有個標緻的丫鬟掀簾而入，向屋內三人款款施禮。

這丫鬟看著翩然出塵，清麗婉轉，更難得的是通身都帶著一股書卷氣，怎麼看都不是尋常丫鬟。

「她名喚君憐，在我身邊伺候過幾年，只是尋常不叫她拋頭露面，妳應當是不認得的。她原也是官宦人家的庶出小姐，因遭了災才被貶為官婢。」萬氏悠然道：

「之前教妳識字的丫鬟到底只是尋常下人，今後便把君憐指給妳，以後由她在謝府教導妳讀書認字吧，這也是妳父親點頭的。」

她弄這麼個貌美丫鬟給沈椿當然不是為了教她認字，而是為了給沈椿添堵，她正想著該用何種名義把人塞過去，沈椿跟謝鈺尚未圓房這點倒是給了她一個好藉口。她料想君憐應該能得謝鈺喜歡，等君憐得了寵，最好再生下個一子半女，到時候就更不會有沈椿什麼事了。

當然，她說承恩伯同意也並沒有說謊，只不過她跟丈夫說的是再為沈椿找個有學識的丫鬟，承恩伯沒多想便點頭了。

她也沒打算問沈椿的意見，直接讓君憐隨著嬤嬤下去，準備跟著回謝府。